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思科赛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主办券商”）作为苏州思科赛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科赛德”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督导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及同时定向发行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下发《关于同意苏州思科赛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及定向发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3]3193 号）确认，公司发行不超过 1,400,000 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3]第 10059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进行专户管理使用。

2023年8月18日、2023年9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3年12月13日，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备注
苏州思科赛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郭巷支行	32250199759400001662	7,000,272.21	-

注：1、以上账户余额包括存款利息收入；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郭巷支行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吴中支行”）所辖支行，建行吴中支行承担对所有管辖支行的管理职能，具有对外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文本的权限。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272.21
减：手续费	0.00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000,272.21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0.00
其中：支付供应商货款	0.00
四、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7,000,272.21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六、主办券商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2023 年度，主办券商对思科赛德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制度以及募集资金相关凭证等资料，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的银行对账单等，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思科赛德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督导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思科赛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